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拟解除股权质押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11 月 5 日收到控股股东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控股”）通知，红星控股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发行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将持有的部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质押给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红星控股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质押专户“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后续由于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红星控股用于质押的股数相应调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上述质押专户股份数量为 63,163,000 股。

现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可交换公司债券登记结算业务指南》及《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及《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符合私募可交换债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的条件。本期债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进行全额回售，已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到期，将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进行提前摘牌。红星控股拟于近期对上述质押专户中的全部股份 63,163,000 股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星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728,347,349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3,905,000,000 股的 69.87%。本次解除质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后红星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1,292,027,900 股，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7.36%，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9%。

公司后续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股权质押解除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6 日